

新乡市科学技术协会
新乡市教育局
新乡市科学技术局
共青团新乡市委

文件

新科协〔2022〕28号

关于举办第37届新乡市青少年科技创新
大赛的通知

各县（市、区）科协、教育局、科技局、团委，市直各中小学校（含民办）：

为深入贯彻实施《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计划纲要》，进一步推动我市青少年科技教育活动的蓬勃开展，市科协、市教育局、市科技局、团市委将联合举办第37届新乡市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宗旨、主题和内容

1.组织开展新乡市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活动的宗旨是培养青少年的创新精神，提高动手实践能力，加强科技辅导员队伍的建设，提升科技教师技能水平，推进科技教育事业的普及与发展。

2.本届创新大赛的主题：中国梦·青春梦·科学梦——创新·体验·成长。

3.本届创新大赛的内容包括竞赛活动和展示活动两部分。一是竞赛活动包括青少年科技创新成果竞赛项目、青少年科技创意项目、科技辅导员科教创新成果竞赛项目（科技发明类、科教制作类、科技教育方案类）评选；二是展示活动包括优秀科技实践活动、少年儿童科学幻想绘画、青少年科学影像；最终在获奖项目中，评出优秀辅导教师奖。

二、组织实施及有关要求

1.请各县（市、区）科协会同教育局、科技局、团委做好本次大赛的组织发动工作，加强组织领导、规范竞赛工作，建立完善的大赛机制，切实把青少年科技教育活动作为加强未成年人思想道德教育的一项重要内容来抓，推动我市中小学校科技教育工作规范化、制度化、常态化。

2.参加创新大赛的作品要切合本届创新大赛“中国梦·青春梦·科学梦——创新·体验·成长”的主题。倡导青少年主动进行研究性学习，主动探究身边的科学问题，鼓励和发掘青少

年中质朴的原始创新意识，强调和提倡青少年去主动发现、自主研究、自主创新。参赛作品要坚持“自己选题、自己设计和研究、自己制作和撰写”及“科学性、创新性、实用性”原则，要突出创新意识和科技含量，鼓励具有科学基础的奇思妙想。

3.各县（市、区）组织单位要对参赛者资格和申报材料进行认真审核，保证申报者资格符合要求，申报材料真实、有效。凡因申报者资格和上报的表格资料出现问题而影响作品评审的，由各县（市、区）组织单位负责。大赛结束半年内，如发现资格不符合规定，弄虚作假，剽窃他人成果者，将取消其获奖资格，收回其所获名次和奖励。

三、申报

1.请各县（市、区）组织单位按照新乡市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竞赛规则（见附件1）要求上报参赛作品，并填报相应的作品申报书，各类申报书及规则请自行登陆新乡市科学技术协会网（www.xxkp.org.cn）下载。

2.请各县（市、区）组织单位于2022年11月18日前将参赛作品、申报材料及其电子版同时上报市大赛组委会办公室，过期不予受理。同时请各组织单位将作品汇总清单发送至 xxqsn@163.com 邮箱。

3.大赛组委会办公室设在新乡市科协青少年科技中心：

地 址：新乡市人民东路 691 号

邮 编：453000

联系人：邵喜梅 黄 鹤

电 话：0373-3661808

附件：1.新乡市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竞赛规则

2.新乡市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各类作品申报书

3.新乡市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优秀组织奖申报表

4.新乡市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各类作品申报清单

以上附件请自行登陆新乡市科学技术协会网
(www.xxkp.org.cn) 下载。



新乡市科协办公室

2022年9月29日印发
